最新绿化活动策划案(精选5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 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 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一

- 8、负责编制物业管理年度管理计划、资金使用计划及决算报告。
- 10、对小区共用部位的经营性活动应当经过甲方的书面许可;
- 11、物业管理用房水电及维护费用由乙方承担;
- 13、按照国家规定和相关程序收取或代收代缴有关费用,不得乱收费,做到计费准确,收费公开透明,并接受甲方和业主监督,公摊费用应在收费前公布,并接受甲方审核。同时业主有权查阅公摊水电费用数据的相关凭证。小区公共收入应每季度公布,并接受甲方审核。
- 14、乙方物业管理服务工作,接受甲方及业主检查与监督。
- (2)业主的投诉记录及解决办法,乙方应每个月向甲方报告一次:
- 15、乙方的行为除受本合同约束外,还应符合国家及本地物业管理的相关规定。

第五章 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标准与目标管理

1、房屋外观:外观完好、整洁;

- 2、设备运行:正常,规范操作,完善保养,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 5、绿化:公共绿化无破坏,专人负责,修剪及时,整齐美观;
- 6、交通秩序:安全有序;
- 8、急修: 急修及时率达98%以上;
- 9、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对乙方的满意率达到:95%以上。

第二十三条、对非住宅类物业的管理服务,按照本合同第21条、第22条规定同等水准执行。

第六章 物业管理服务费及其管理

第二十四条、碧海花园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费按如下标准收取:

电梯房及办公物业按产权面积每平方米1.10元/月。

空置物业的收费标准按照《贵州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执行。

第二十五条、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费由乙方按年直接向业主收取;乙方应在收费前10日向缴费业主公布上一次物业服务收费明细帐单并接受业主查询,乙方必须按政府规定、程序收费,不得乱收费,做到计费准确,收费公开透明。

第二十六条、业主应自觉按时缴纳物业管理服务费,不得拖欠。逾期欠费业主应按照有关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缴纳滞纳金。乙方有权对无故欠费经沟通无效后的业主进行公示通报并可提起讼诉进行追讨。

第二十七条、甲方应协助乙方催缴物业管理服务费,反对无理拖欠物业管理服务费及应缴纳的其它费用,侵害其他缴费业主的合法权益。

第二十八条、乙方应按政府、行业法规,如实列支物业管理服务成本费用,不得隐瞒物管收入,虚报多报支出费用。

第二十条九、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费所有收支账目,由乙方每半年向业主公布一次(张贴时间不少于1个月),账目公布前送交业主委员会审核备存。账目公布时间为每年7月中旬和次年元月中旬,特殊情况延迟公布账目需书面告知业主委员会并得到业主委员会许可。乙方不公布账目,业主有权暂停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

第三十条、甲方有权自行或者聘请独立会计审计机构每年对 上述帐目进行查验审核一次,有关费用在甲方的活动经费中 支出。

第三十一条、维修基金的收支管理

- 1. 住宅小区维修基金按政府规定的维修基金使用范围专款专用。
- 2. 住宅小区专项维修基金的使用,按乙方先立项报价,业主委员会审核签字后才实施的程序进行运作。
- 3. 住宅小区维修基金的收支、使用账目,每半年由业主委员会向业主公布一次(张贴时间不少于1个月),接受全体业主的监督,账目公布前由业主委员会送交乙方核查备存。账目公布时间为每年元月中旬和7月中旬。
- 4. 维修基金由甲方负责向开发商追讨并完善相关手续。在小 区须动用该专用基金时,且原开发商拒绝配合办理该专用基 金使用手续的情况下,由甲方负责。

第三十二条、其他费用及其处理:

- 1、停车费用,仍维持现有标准。
- 2、水电公摊范围及公摊方式,仍维持现状。
- 3、小区公共收入的分配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 4、为均衡业主之间、以及业主与物业公司之间的利益,需要调整现有标准时,将由业主委员会经业主大会同意后,在政府有关规定及指导价范围内与乙方另行约定。

第七章、合同的终止、续约与交接

第三十三条、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到期后,双方合同 关系即终止。乙方应提前10天按政府、行业法规,填报固定 资产、办公、设备资料等交接清单,送业主委员会审核。物 业收费财务帐目,应于合同终止后的10日之内,送交业主委 员会审核,由业主委员会聘请专业财务公司进行审计。

第三十五条、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乙各方可以单方面解除 合同;

- 1. 乙方连续3个月物业管理公共服务费收缴率低于70%时,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 2.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 (1)因乙方管理失责,导致出现重大治安、消防责任事故;
- (3) 乱收费、做假帐、财务弄虚作假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六条、一方愿意续签合同,应在合同到期前60天,书

面通知另一方。由业主委员会召开业主大会(合同到期前30天召开)进行表决确认。管理服务期间无重大失职过失,无账务弄虚作假,表决结果业主满意率达到法定三分之二的,由业主委员会直接同乙方续签合同。

第八章 争议的解决及违约责任

第三十七条、甲方、乙方以及业主因本合同及物业服务发生 争议的,应平等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起 诉讼。

第三十八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服务未达到服务标准,给物业共同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向甲方赔偿损失;给业主个人造成损害的,应向业主个人赔偿损失。
- 2、一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理由不充分的,另一方有权请求赔偿损失。
- 3、乙方未给予甲方交接过渡期而擅自停止物业管理服务的, 应向甲方赔偿损失,损失难以计算的,按照全体业主一个月 物业管理服务费总额计算。

第九章、其他事项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执行过程中与国家政策法规发生冲突时, 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第四十条、合同期内因物价指数上涨或国家货币政策重大调整,造成乙方物业服务亏损运行时,在服务质量保证并且财务公开可信的前提下,经过业主大会表决通过后,甲方应配合乙方对物业管理服务单价进行调整。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 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四十二条、乙方可制订约束其内部工作人员的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以履行本合同。乙方在业主公约与本合同以外制订涉及业主权利义务的物业管理办法的,以及向业主收取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的,应获得甲方批准。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交 政府主管部门备案,贰份合同具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乙方(公章):	
----------------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物业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制定本管理规约,对有关物业的使用、维护、管理、业主的共同利益、业主应当履行的义务,违反公约应当承担的责任等事项依法做出约定。

第二条 本管理规约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均有约束力。

第三条 建设单位与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物业服务协议中涉及业主共同利益的约定,应与本管理规约一致。

第二章 物业基本情况

3、由物业管理区域内全体业主拥有的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包括围墙、池井、照明设施、共用设施设备使用的房屋等。

第三章 物业的使用

第五条 业主对物业的专有部分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但不得妨碍其他业主正常使用物业。

第六条 业主应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有利于物业使用、安全、整洁以及公平合理、不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的原则。在供电、供水、供气、排水、通行、通风、采光、装饰装修、环境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妥善处理与相邻业主的关系。

第七条 业主应按设计用途使用物业。因特殊情况需要改变物业设计用途的,业主应在征得相邻业主书面同意后,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告知物业服务公司。

第八条 业主需要装修房屋时,应提前告知物业服务公司,并与其签订《威信天瑞祥合园小区装修管理协议》。业主应遵照装修管理的规定从事装修行为。遵守装修的注意事项,不应违反所签订的《装修管理协议》。

第九条 业主应在指定地点放置装修材料及装修垃圾. 不得擅自占用物业共用部位和公共场所。本物业管理区域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定为星期一至星期五8[]00—12[]00.13[]30—18[]oo[] 其他时间(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得施工。

第十条 因装饰装修房屋影响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以及侵害相邻业主合法权益的,业主应及时恢复原状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业主应按有关规定合理使用水、电、气、通讯、有线电视及其他共用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改。

第十二条 业主在安装空调系统时.应按设计预留的位置安装空调,未预留设计位置的.应按物业管理公司指定的位置安装,并按要求做好 噪音及冷凝水的处理。

第十三条 在物业管理区域内行驶和停放车辆,应遵守本物业管理区域的车辆行驶和停车规则。

第十四条 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禁止下列行为:

- 3、违章搭建、私设摊点;
- 4、在非指定位置倾倒或抛弃垃圾、杂物;
- 6、擅自在物业共用部位和相关场所悬挂、张贴、涂改、刻画;
- 7、利用物业从事危害公共利益和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 8、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第十六条 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在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饲养动物不得违反政府有关规定.并应遵守天瑞祥合园《宠物伺养管理规定》,并书面告知物业管理公司。

第四章 物业的维修养护

第十七条 业主对物业专有部分的维修养护行为不得妨碍其他业主的合法权益。

第十八条 因维修养护物业确需进入相关业主的物业专有部分时,业主或物业管理公司应事先告知相关业主,相关业主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相关业主阻碍维修养护造成物业损坏及其它损失的,应负责修复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发生危及公共利益或其他业主合法权益的紧急情况. 必须及时进入物业专有部分进行维修养护但无法通知相关业 主的,物业管理 公司可在第三方(如所在地居委会或派出所 或相邻业主)的监督下,进入相关业主的物业专有部分进行维 修养护,事后应及时通知相关业主并 做好善后工作。 第二十条 因维修养护物业或者公共利益,业主确需临时占用、 挖掘道路、场地的,应当征得物业管理公司的同意,并在约 定期限内恢复原状。

第二十一条 专有物业存在安全隐患,危及公共利益或其他业主合法权益时,责任人应当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

第二十二条 建设单位应按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承担物业的保修责任。

第二十三条 业主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交纳专项维修基金, 专项维修基金按房屋总款的2%交纳. 专项维修基金交纳、使用和续筹办法根据 政府主管部门的文件执行。

第五章 业主的共同利益

- 2、以批评、规劝、公示、法律等必要措施制止业主、物业使用人违反本管理规约和规章制度的行为。
- 3、为满足七彩俊园1栋·七彩之门业主或物业使用人的生活和办公环境,维护楼道公共部分外观统一和美观,公共部分禁止随意乱贴、安装相关公司铭牌,若有要安装公司铭牌的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必须遵守物业公司相关管理规定,由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到物业服务中心提出申请。物业服务中心统一材料、规格型号、摆放位置.安装费用和材料费由业主或物业使用人承担。

第二十五条 物业公司应在物业管理区域内显著位置设置公告栏.用于张贴物业管理规章制度.以及应告知全体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通知、公告。 第二十六条 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服务收费采取包干制方式。业主应按照《威信"天瑞祥合园"小区物业服务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交纳 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

第六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 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违反本管理规约关于物业的使用、维护和管理的约定。妨碍物业正常使用造成物业损坏及其它损失的. 其他 业主和物业管理公司可依据本管理规约要求违约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进行赔偿。

第二十八条 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违反本管理规约关于业主共同利益的约定,导致全体业主的共同利益受损的。违约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应赔偿 其他业主或物业公司所受到的损失。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本管理规约所称物业的专有部分,是指由单个业主独立使用并具有排他性的房屋、空间、场地及相关设施设备。

本管理规约所称物业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 是指物业管理区域内单个业主专有部分以外的, 属于多个或全体业主共同所有或使用的房屋、空间、场地及相关设施设备。

第三十条 业主转让或出租物业时,应提前书面通知物业管理公司,并要求物业继受人签署本管理规约或承租人在租赁合同中承诺遵守本管 理规约。

第三十一条 本管理规约一式两份。由业主和物业服务公司各执一份。

第三十二条 本管理规约自首位物业买受人承诺之日起生效,至业主大会制定的《业主公约》生效之日终止。

共2页, 当前第2页12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二

乙方:	物业服务中心
	一步做好学院的物业管理,物业服务工作,需明确甲,的责任、权利、义务,立此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程服务的范围:负责除学生生活服务中心辖区以外区 图的各项物业服务,管理工作。
(-)	全院的供电供水服务管理。
(<u> </u>	绿化,美化,保洁服务管理。
(三)	高职中心楼住宿学生的服务管理。
(四)	向学院交纳管理费用。
(五)	医务室, 收发室, 接送教工子女入托上学服务管理。
(六)	水电,校产维修服务管理。
	文印部,储蓄所,招待所,学院快餐厅等原物业下属]服务管理。
二、脈	多管理项目应达到的要求及服务管理费用。
下水管	服务区内应经常保持卫生,清洁,院内垃圾及时清运, 道及时疏通,达到师生满意。此项总费用为 包括劳务费及卫生工具费万元,
万元均 污)。	近圾清运费,万元管道疏通费及化粪池窨井清
甲方进	是行经常检查,用户经常性监督。满意率为%不

奖不罚;以下,给予元以内罚	
款;%以上,给予元以内奖励。如石	乙方达
不到要求或工作完成突出,视具体情况,每次在	元
以内予以奖惩。	
(二)院内现有绿地,草坪,树木等的日常维护,花为	木的调
整移栽,节日及要求时,院内集中摆放盆景等,现有绝	
积约	
用万元(包括全部劳务费,工具费等)。院	
树木成活率达%以上,及时浇水灭虫修剪、	整治,
因管理不善, 出现死亡, 按面积大小、树木棵数, 除草	
植外,另给予成本费用	<u>.</u>
为%不奖不罚;%以下,给予	
元以内罚款;%以上,给予元以内	了奖励。
	+→ 1 k → - 1
(三) 收发室服务全院师生,保证发送及时无差错,假	
每周不少于次发送报纸信件等,总费用	
万元。满意率为%不奖不罚;%\	
给予元以内罚款;%以上,给	
予元以内奖励。	
(四)医务室,保证为师生24小时值班服务,做好学生	士的休
检工作,重病号的转送工作,办理公疗人员的有关手组	
院的卫生宣传,防疫工作等。服务费为万元	
学生体检另付费用。要求医务室建立正规财务帐。	i/ ,
于工件他为自员用。安水区为主建工工规则为收。	
(五) 宇通车接送教工子女上学,每天必须按时,不是	丢不掉
学生。接送保证每天不少于次,服务费共	万元
(包括司机工资,汽油费,养路费,保险费,车辆维修	
全部费用。如遇国家政策作重大调整,则其费用作相应	立增减。
现里程为公里)。每学期向学生家长征求一次组	宗合意
见,测评,满意率低于%者,给予元以内	习罚款;
满意率高于%者,给予元以内奖励。其它	艺方面按
《南阳理工学院车辆管理办法》执行。	

(六)学院仓库保管。应按学院关于《仓库管理办法》执行,按照学院下达购置计划,做到物美价廉。损耗乙方负担,劳务等相关费用万元。
(七)供电服务管理,供水服务管理,应做到供电供水及时,保证师生员工的正常学习、工作、生活用水用电。
具体要求:事先未接到通知条件下,外电停半小时后,应立即启动自备电源,院内早上点半至晚点之间,一般情况连续停电不得超过小时,原则上全天24小时
供水。有特殊情况,需提前通知。若达不到上述要求,每次 扣减费用元以内。满意率为%不奖不 罚;%以下,给予元以内罚
款;%以上,给予元以内奖励。学院内: 电价为元/度,水价为元/吨(承包单位 除外)。电费:万元(如遇国家政策作重大变化,
由甲乙双方作相应调整;对于实验室,微机房,多媒体教室等本年度新增的用户,由乙方装表计量,由甲方核定用电计划,计划内部分由学院另行拨付,超计划部分由乙方向用电
单位收取电费;对于在承担正常教学,科研任务之外,开展有偿服务的,由学院下达用电计划,超计划部分由乙方向使
用单位收取)。水费:万元(含绿化用水)。高压 检修及水电运行,劳务及小件工具等费用:万元。
(八)做好高职中心楼住宿学生管理服务工作(住宿人数由甲乙双方共同核定),每生每年拨付元,实习不住校而留有床位的学生,每生每年拨付元。
(九) 学生管理

- 1. 加强学生日常基本道德行为规范的教育和管理。
- (1) 严格按照《南阳理工学院学生操行成绩评定细则》修订稿的要求,抓好学生操行评定工作。

(2) 采取有效措施,使学生不文明率年均控制在 以内。	%
2. 加强学生纪律教育,严肃处理违纪学生。	
(1)要采取有力措施,使违纪率年均控制在	%以
(2) 对违纪学生的处理,要及时准确地做好原始材料的坚持在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本人检查,证言等)的基础上,写出书面处理意见(含误事实,性质,参加研究人员和处理结果等)。	 定完备
(3) 严禁对违纪事件隐瞒真情,弄虚作假,不及时处理上报。	或不
(4)每幢宿舍楼每晚要有专人值班,保证新生报到,每 开学和系一起安排学生住宿,定期检查学生晚归和外宿, 晚归和外宿学生名单一式两份报学生工作部及学生所在系 并协助查处和处理。	将
(5) 谨防重大恶性事件发生,若发生重大恶性事故,除相应的责任外,每次处以元以下的罚款,并予报批评。	• •
3. 狠抓学生干部队伍的教育和管理,每学期对所有学生一进行一次集中培训和一次考评,及时清除不合格,违法部的学生干部。	
4. 服务热情,态度和蔼。若服务人员与学生谩骂,打架,情节轻重一次罚款元。	视
5. 保持学生公寓内务整洁,环境干净,培养学生讲卫生的	的良

好习惯,保持学生公寓的卫生状况良好。检查不合格,每次

每栋处以元以下罚款。学生测评满意率
在%,不奖不罚;每低于一个百点罚款
元,每高一个百分点奖励元。
(十)及时足额向学院交纳管理费万元(酒楼以后的改造,装修等费用由乙方负担)。
(十一)关于校产,水电等维修工作:全年水电及校产维修费万元按月拨付(含液化气站维护,运行费,元以下现有设施的维修,单项元以下的新建和改造)。若不能及时维修或维修质量较差,视检查情况,每次给予元以内处罚。(维修范围另行界定)满意率为%不奖不罚,否则给予元以内奖罚。
(十二) 乙方有权对辖区内学生损坏公物等行为进行处罚,有责任阻止学生践踏草坪, 损坏公物等不文明行为, 若甲方发现上述不文明行为发生而乙方无人制止, 一次扣罚乙方元元。
(十三)若乙方出现重大责任,安全事故,除给予经济处罚外,还要追究相应责任。
上述第九项由学生工作部监控,其余项目由计划财务部监控。
三、甲方的责任、权利、义务
(一) 为乙方开展服务管理提供必要的设施,条件。
(二)固定性的劳务费,每月按时拨付。
(三)对于大宗购置,甲方应监督乙方的招标工作。
(四)对于物资采购等事宜,甲方应及时督查。

(五)甲方有权从拨付的劳务费中扣缴应缴的费用。
四、乙方的责任、权利、义务
(一) 对于双方认定的目标要求, 乙方应全力组织实施。
(二) 乙方有责任更新学生食堂的餐厨具,以改善卫生状况。
(三)经甲方同意,乙方有权利用学院的名义,在院内外依 法进行经营活动,但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自筹资金所 建房屋,自购设备,乙方具有其所有权和处置权。
(四) 乙方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参加院内维修等项目的竞标。
(五)上级有关部门到乙方检查工作等事宜,乙方应承担相 应的责任和义务。
五、违约责任
合同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除人力不可抗拒外,不得单方 解除合同,否则视为违约,则应追究违约责任。
六、其它
(一)甲方对乙方各项管理服务工作进行经常性监督检查, 并严格兑现奖惩。年终综合考评,结果优秀者,再给 予元以内的奖励。
(二)合同有效期:年月 日一年月日。
(三)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三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资质等级:,资质证书编号:
住所:
公司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就(物业名称)的物业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所涉及的建筑区划(以下简称本建筑区划)基本 情况
建筑区划名称:
建筑区划类型:(住宅、别墅、商务写字楼、医院、学校、商业、工业、车站、码头、机场、其他物业类型)
四至范围(规划平面图):
东南
西北
占地面积: 平方米;

物业构成见附件一,建筑区划划分意见书见附件二。
第二条乙方为本建筑区划配备的物业服务力量情况,详见附件三。
第三条甲方应于(具体时间)向乙方提供物业服务用房。物业服务用房建筑面积平方米,位于。
物业服务用房属全体业主所有,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无偿使用,但不得改变其用途。
第四条建筑物专有部分损坏时,业主、使用人可以向乙方报修,也可以自行维修。经报修由乙方维修的,维修费用由业主、使用人承担。
第五条乙方提供的物业公共服务事项和质量应符合下列约定:
(一)建筑物共有部位及设施设备的使用、管理和维护,详见附件四;
(二)公共绿化的维护,详见附件五;
(三)公共区域环境卫生的维护,详见附件六;
(四)公共区域的秩序维护,详见附件七;
(五)物业使用中禁止行为的告知、劝阻、报告,详见附件八;
(六)物业维修、更新、改造费用的帐务管理,详见附件九;
(七)物业服务档案和物业档案的保管,详见附件十;
(人)。
第六条乙方承接本建筑区划的物业服务时,甲方应当配合乙

方对建筑物共有部分及其相应档案进行查验,并按规定向乙方移交物业档案、物业服务档案、业主名册等物业服务所必需的相关资料。

甲方、乙方、原物业服务企业或其他管理人对查验、移交中发现的问题及相应解决办法应采用书面方式予以确认。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十三。

第七条乙方根据物业的使用性质和特点及下述约定,按房屋建筑面积向业主收取物业公共服务费用。

1、住宅建筑区划内:

住宅用房:元/月•平方米;其中: 绿化养护费	
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元/月•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米;费用:元/月·平方米;费用:元/月·平方米。	0
非住宅用房:元/月•平方米;其中: 绿化养护费	
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元/月 • 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米;费用:元/月·平方米;费用:元/月·平方米	,
费用:元/月·平方米;费用:元/月·平方米;费	
用:元/月•平方米。	

集中供热、供暖等系统的运行与维护费、建筑物附属设施设

备按规定需强制检测的费用,依据其实际支出,由业主在上述物业服务费用外合理分摊,具体费用标准由甲方、相关业主与乙方另行约定。

在本合同期内,业主擅自将住宅用房改为非住宅用房的,该房屋应分摊的物业公共服务费用为元/月•平方米。

什字田良. 元/日·亚古米·甘由、 绿化 姜垍弗

2、别墅建筑区划内:

压心用仍:
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元/月•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米;费用:元/月·平方米;费用:元/月·平方米;
费用:元/月 • 平方米; 费用:元/月 • 平方米; 费
用: 元/月·平方米。
非住宅用房:元/月•平方米;其中: 绿化养护费
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元/月•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费用:元/月 • 平方米; 费用:元/月 • 平方米; 费
用:元/月•平方米。

在本合同期内,业主擅自将住宅用房改为非住宅用房的,该房屋应分摊的物业公共服务费用为元/月•平方米。

3、建筑区划内:

非住宅用房:元/月 • 平方米;其中: 绿化养护费
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 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 元/月•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 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费用:
用:
住宅(别墅除外)用房:元/月•平方米;其中:绿化养护
费用:元/月•平方米;环境卫生维护费用:元/
月•平方米;秩序维护费用:元/月•平方米;物业共有
部位、共有设施设备日常运行和维护费用:元/月•平
方米;物业共有部位、共有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元/
月•平方米;管理人员费用:元/月•平方米;办公费用:
元/月•平方米;固定资产折旧费:元/月•平方
米;费用:元/月·平方米;费用:元/月·平方米。
在本合同期内,业主擅自将住宅用房改为非住宅用房的,该
房屋应分摊的物业公共服务费用为元/月•平方米。
本条约定的物业服务费用不含物业保修期满后建筑物及其附
属设施维修、更新、改造的费用,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
更新、改造的费用在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中列支,
并按业主专有部分占建筑物总面积比例分摊。

第八条业主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按本合同的约定足额缴纳物业服务费用。

第九条按照价格法相关规定,依据上年度成都市物价指数标

准及物业服务质量的年平均业主满意度情况,物业服务收费标准可以相应上浮或下调;具体调整比例由甲、乙方双方另行约定。

- (一)包干制。由业主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物业服务费用,盈余或者亏损均由乙方享有或者承担。
- (二)酬金制。在本合同第七条约定预收的物业服务资金中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提取酬金,其余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的支出,结余或者不足均由业主享有或者承担。
- 2、每(月/年)在应收的物业服务费用中提取元的酬金。

(三)_				c
			П	

第十二条物业服务费用实行酬金制方式计费的,乙方应向全体业主公布物业服务年度计划和物业服务资金年度预决算,每年月日向全体业主公布物业服务资金的收支情况,并接受审计监督。

对物业服务资金收支情况有争议的,甲乙双方同意采取以下方式解决:

$(\underline{\hspace{1cm}})$	1	· — /		
	(\ <u> </u>	'	0

第十三条本建筑区划内按规划配建的停车场(库)、位,由乙方进行管理和维护的,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范设置相关标识,并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停车场(库)的照明、消防、环境卫生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十一。

第十四条停车场(库)收费分别采取以下方式:

(一)依法属于全体业主共有的停车场(库),车位使用人应按 露天机动车车位元/个•月、车库机动车车位元/个•月、露 天非机动车车位元/个•月、车库非机动车车位元/个•月的 标准向乙方交纳费用。

乙方按以下第种方式提取报酬:

- 1、按元/月;
- 2、按费用收入%/月。

乙方提取上述报酬后所剩下的停车场(库)的经营收益,归全体业主所有。

(二)机动车停车场(库)属于开发建设单位所有的,应当首先满足本建筑区划内的业主、使用人停车需要;车位使用人应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费用。

委托乙方管理的, 乙方按以下第种方式提取报酬:

- 1、按元/月;
- 2、按费用收入%/月。
- (三)机动车停车场(库)车位所有权或使用权由业主购置的,车位承租使用人应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费用。

第十五条停车人对车辆停放有保管要求的,由停车人与乙方另行约定。

- (一) 网球场:
- (二)游泳池:

(二) 电17741/11:
(四):
(五):
(/ \):
上述经营收入扣除乙方经营成本后,收益按下列约定分配:
3[
乙方应当就上述共有部分的经营所得收入单独列帐,并至少每半年在建筑区划内书面公告经营所得收入的收支情况。经营所得收入扣除乙方经营成本、收益后,其剩下收益归全体业主或者相关业主所有。
(一)年度结算结余部分,按以下第种方式处理:
1、转入下年继续使用;
2、直接纳入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
3[
(二)年度结算不足部分,按以下第种方式处理:
2[
第十八条使用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的,乙方应当按

(二) 由梯妖丽

照相关规定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甲方提出下一年度维修计划和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使用方案。

甲方应当将维修资金使用方案等在建筑区划内向全体业主或

者相关业主公布,并每个月定期向全体业主或者相关业主公布一次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九条本建筑区划内,乙方、业主应按照规定向供水、供电、供气、信息、环卫等专业单位交纳水、电、气、信息、环卫等有关费用。业主自用的,由上述专业单位向业主收取;乙方使用的,由上述专业单位向乙方收取;部分业主共同使用的,由相关业主分摊;全体业主共同使用的,由全体业主分摊。

乙方接受供水、供电、供气、信息、环卫等专业单位的委托 代收水、电、气、信息、环卫等费用的,不得向业主收取手 续费等额外费用。

第二十条乙方应当协助业主配合有关部门、单位作好建筑区划内计划生育、流动人口管理、犬只管理等工作。

第二十一条甲方相关的权利义务:

- (一)决定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维修资金使用、续筹方案,并监督实施;
- (三)督促业主、使用人按时交纳物业服务费用;对业主或使用 人违反《管

理规约》的行为予以劝阻、制止;

- (六)不得干涉乙方依法、依本合同约定内容所进行的物业服务活动;
- (七)协助乙方做好物业服务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
- (九)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二十二条乙方相关的权利义务:

- (四)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办事制度、办事纪律、收费项目和标准"等信息公开制度。
- (八)协助有关部门制止违法、违规的行为;
- (九)将房屋装饰装修中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书面告知业主,并按规定与业主签订房屋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期限年, 自年月日时起至年月日时止。
-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前日,甲、乙双方应就是否另行签订物业服务合同进行协商;经双方协商未能达成协议的,乙方应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日内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自解除之日起日内,甲、乙双方按规定办理交接手续。
-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终止、解除时,乙方应将物业服务用房、物业档案、物业服务档案、业主名册等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的财物及时完整地移交给业主委员会,并按照《成都市物业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办理移交和项目退出手续。
- 乙方逾期不按约定、规定办理移交工作、退出项目的,由乙方向全体业主每日支付违约金元,并从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抵扣。
- 第二十七条在物业服务中发生下列事由,乙方不承担责任。
- (二)乙方已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但因建筑物本身固有瑕疵造成损失的:

/ -		
	ヽノ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C

第二十八条乙方的物业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事项和质量的,应以本合同第七条第_____项约定收取的物业服务费用为基数向全体业主或相应业主支付______元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业主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九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擅自提高物业服务收费标准的,对超出标准的部分,业主有权拒绝支付;已经支付的,业主有权要求乙方 倍返还。

第三十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或者发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不得继续从事物业服务活动的其他情形,致使不能完成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事项和质量的,甲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其减少的服务支出予以赔偿;乙方预收的物业服务资金或物业服务费用应当返还给相应业主、使用人。

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乙方应当在甲方通知的日内与甲方及其新选聘的物业服务企业或其他管理人完成交接手续。

第三十一条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物业服务,导致业主、使用人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赔偿金可从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抵扣。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十二。

第三十二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致使乙方不能完成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事项和质量的,乙方有权依法解除本合同;全体业主应以本合同第七条第项约定的物业服务费用为基数向乙方支付元的违约金,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全体业主应予经济赔偿。

第三十三条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交纳 履约保证金

元,作为乙方履行合同的保证。

本合同期间,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被动用后,乙方应当自上述履约保证金被动用之日起15日内足额补存。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甲方应在本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30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本息余额如数退还乙方。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约定的服务事项和质量履行本合同, 有违约行为发生的,甲方按照本合同第二十八条约定的违约 金元,从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抵扣。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其他相关违约责任的约定:

(\overline{H})	
\/	 1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履行期间,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以书面形式 签订补充协议。

第三十八条补充协议及本合同的附件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及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三十九条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共页,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一份由乙方向物业所在地区(市)县房产管理部门备案。

自本合同备案之日起5日内,甲、乙双方应就本合同备案情况 和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在本建筑区划内公示,公示期限不低 于30天。

第四十条本合同自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四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名称:	 业主大会
名称:	 _业主大会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名称:

物业管理资质等级证书编号: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甲方选聘(或续聘)乙方为_____(物业名称)提供物业管理服务,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物业管理区域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

物业用途:

座落:

四至: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委托管理的物业范围及构成细目见附件一。
第三条 制定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与物业相关的工程图纸、住用户档案与竣工验收材料等;。
第四条 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共用部位包括:楼盖、屋顶、外墙面、承重墙体、楼梯间、走廊通道、。
第五条 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共用设施设备包括:共用的上下水管道、共用照明、。
第六条 共用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化粪池、泵房、自行车棚、。
第七条 公共区域的绿化养护与管理,。
第八条 公共环境卫生,包括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集、。
第九条 维护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服务、物业区域内巡查、。
第十条 维持物业区域内车辆行驶秩序,对车辆停放进行管理,

第十一条 消防管理服务,包括公共区域消防设施设备的维护管理,。
第十二条 电梯、水泵的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
第十三条 房屋装饰装修管理服 务,。
第十四条 其他委托事项
[3]
第三章 物业服务质量
第十五条 乙方提供的物业服务质量按以下第项执行:
1. 执行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发布的《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服务标准》(京国土房管物字[20xx]950号)规定的标准一,即普通商品住宅物业管理服务标准;。
2. 执行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发布的《北京市住宅物业管理服务标准》(京国土房管物字[20xx]950号)规定的标准二,即经济适用房、直管和自管公房、危旧房改造回迁房管理服务标准;。
3. 执行双方约定的物业服务质量要求,具体为:。
第四章 物业服务费用

第十六条(适用于政府指导价)物业服务费用执行政府指导价。
1. 物业服务费由乙方按元/平方米. 月向业主(或交费义务人)按年(季、月)收取。(按房屋建筑面积计算,房屋建筑面积包括套内建筑面积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
其中, 电梯、水泵运行维护费用价格为:;按房屋建筑面积比例分摊。
2. 如政府发布的指导价有调整,上述价格随之调整。
3. 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按照乙方与保险公司签定的保险单和所交纳的年保险费按照房屋建筑面积比例分摊。乙方收费时,应将保险单和保险费发票公示。
第十七条(适用于市场调节价)物业服务费用实行市场调节价。
1. 物业服务费由乙方按元/平方米. 月向业主(或交费义务人)按年(季、月)收取。(按房屋建筑面积计算,房屋建筑面积包括套内建筑面积加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
其中, 电梯、水泵运行维护费用价格为:;按房屋建筑面积比例分摊。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
(2)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3)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4)物业管理区域绿化维护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4
第二十条 乙方对业主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维修养护及其他特约服务的费用另行收取,乙方制定的对业主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维修养护及其他特约服务的收费价格应在物业管理区域内公示。
第五章 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审定乙方制定的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计划;
2.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情况;
4. (适用于酬金制)审查乙方提出的财务预算和决算;
(2)设施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等技术资料;
(3)物业质量保修文件和物业使用说明文件;
(4) 各专业部门验收资料;
(5)房屋和配套设施的产权归属资料;
(6)物业管理所必须的其它资料。
6. 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向乙方提供平方米建筑面积物业管理用房,管理用房位置:。

管理用房按以下方式使用:

(1) 乙方无偿使用;

(2)		
7. 当业主和使	5用人不按规定交纳物业服务费时,	督促其交纳。
8. 协调、处理	是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遗留问题:	
(2)		
9. 协助乙方作	E好物业管理区域内的物业管理工作	作。
10. 其他:		0
第二十二条 义务:	甲方的业主委员会作为执行机构,	具有以下权利
行使基于本合	(闭会期间,根据业主大会的授权的同拥有的权利,履行本合同约定的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记)	
3. 组织物业的	7交接验收;	
6. 如实向业主	三大会报告物业管理的实施情况;	
7. 其他:	0	
第二十三条	乙方权利义务	
7. (适用干酬:	金制) 向甲方或全体业主公布物业	服务资金年度

- 7. (适用于酬金制) 向甲方或全体业主公布物业服务资金年度 预决算并每年不少于一次公布物业服务资金的收支情况; 当甲方或业主对公布的物业服务资金年度预决算和物业服务资金的收支情况提出质询时,应及时答复。
- 8. 本合同终止时,应移交物业管理权,撤出本物业,协助甲方作好物业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移交或配合甲方移交管

理用房和物业管理的全部档案资料、专项维修资金及帐目、。
9. 其他:。
第二十四条 委托管理期限为年;自年_月_日起至年_月_ 日止。
第七章 合同解除和终止的约定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期满,甲方决定不委托乙方的,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决定不再接受委托的,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期满,甲方没有将续聘或解聘乙方的意见通知乙方,且没有选聘新的物业管理企业,乙方继续管理的,视为此合同自动延续。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终止后,在新的物业管理企业接管本物业项目之前,乙方应当应甲方的要求暂时(一般不超过三个月)继续为甲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甲方业主(或交费义务人)也应继续交纳相应的物业服务费用。
第二十八条 其他条款。
第八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九条 因甲方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未解决且严重违约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

第三十条 乙方未能按照约定提供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 期整改,逾期未整改且严重违约的,甲方经业主大会持三分

经济赔偿。

之二以上投票权的业主通过后有权解除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第三十一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清退;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第三十二条 业主逾期交纳物业服务费的,乙方可以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应缴费用万分之____加收违约金。

第三十三条 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由于解除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第三十四条 乙方在合同终止后,不移交物业管理权,不撤出本物业和移交管理用房及有关档案资料等,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委托期限内平均物业管理年度费用___%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第三十五条 为维护公众、业主、物业使用人的切身利益,在不可预见情况下,如发生煤气泄漏、漏电、火灾、水管破裂、救助人命、协助公安机关执行任务等情况,乙方因采取紧急避险措施造成财产损失的,当事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三十六条	甘仙久盐	
第二 八家	丹他尔孙	0

第九章 附则

第三十七条 双方约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事项,办理接管验收手续。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____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__方式解决。

-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但业主拖欠物业服务费用的,乙方可以直接按照有关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申请支付令。

第四十条 本合同自 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业主委员会)代表人

年月日年月日

附件一:委托管理的物业范围及构成细目(略)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五

物业服务合同作为物业管理活动的依据,其地位非常重要。最新物业服务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最新物业服务合同范文,感谢您的阅读。

甲方:

乙方:

根据《物业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选聘乙方对_____(物业名称)提供前期物业管理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
物业类型:;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物业管理区域四至: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委托管理的物业范围及构成项目见附件一
第二条 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乙方提供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制定物业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管理与物业相关的工程图纸、住用户档案与竣工验收材料等;建立物业管理的各项制度。
2、房屋建筑共用部位的日常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楼改、屋顶、外墙面、承重墙体、楼梯间、走廊通道等。

3、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包括:共用的

第一章 物业基本情况

上下水管道、共用照明等。
4、公共设施和附属建筑物、构筑物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包括:道路、化粪池、泵房、自行车棚(停车场、车库)等。
5、公共绿地的养护与管理。
6、公共环境卫生包括:房屋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公区场所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集等。
7、维持公共秩序包括:门岗服务、物业区域内巡查。
8、维持物业区域内车辆行驶秩序、速度,对车辆停放进行管理。
9、消防管理服务包括:公区区域消防设施的维护、。
10、电梯的运行和日常维护管理。
11、房屋装饰装修管理服务。
12、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包括以下事项:
第三条 单个业主可委托乙方对其物业的专有部分提供维修养护等服务,服务内容和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三章 物业服务质量
第四条 服务质量:
第四章 物业服务期限
第五条 物业服务期限为年。自年 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第六条 合同期限未满,业主大会成立后业主委员会与所选聘的物业管理公司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生效时,本合同终止。

第五章 物业服务费用

第七条 物业服务费

2、业主逾期缴纳物业服务费的,乙方可以从逾期之日起每日加收缴费用千分之_____的滞纳金。

第八条 停车费用由乙方按下列标准向车位使用人收取:

露天车位:

第九条 乙方对业主房屋自用部位、自用设备维修养护及其他特殊服务的费用由双方协商收取。

第十条 甲方保证交付使用的物业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承担物业的保修责任。

第六章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一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 审定乙方制定的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计划,检查监督乙方物业管
- 3、甲方应在合同生效之日起 内向乙方移交以下资料:
- (1) 竣工总平面图、单体建筑、结构、设备竣工图、配套设施、
- (2) 设施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等技术资料;
- (3) 物业质量保修文件和物业使用说明文件;

- (4) 各专业部门验收资料;
- (5) 房屋及配套设施的产权归属清单(包括业主姓名、联系方式
- (6) 物业管理所必需的其他资料。
- 4、 业主和使用人不按规定缴纳物业服务费用时,甲方应按照 《业
- 5、 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的遗留问题:
- 6、协助乙方贯彻物业区域内的各项规章制度□
- 7、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的保修期和保修范围,承担物业的保修责任。

第十二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同的约定,在本物业区域内提供
- 3、 有权要求甲方和业主及物业使用人配合乙方的管理服务 行
- 4、 对业主和物业作用人违反法规、规章的行为,有权提请有
- 5、 对业主和物业作用人违反《业主临时公约》的行为,有权
- 6、 选聘专营公司承担本物业的专项管理业务,但不得将物业
- 7、 负责编制房屋、附属建筑物、设施设备、绿化的年度维

- 8、 向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告知物业的使用有关规定;
- 9、 每年会同甲方进行一次物业服务满意率调查;

第十三条 业主入住前的物业服务内容为: ______服务要求___。

第十四条 业主入住前的管理费用 为______,由甲方向乙方支付。

第十五条 保修期内房屋、设施维修养护,按以下方式处理:

- 1、 委托乙方返修, 甲方支付全部费用;
- 2、 甲方负责返修:

第八章 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的约定

第十七条 本合同期满,甲方决定不再委托乙方的,应提前3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决定不再接受委托的,应提前3个月通知甲方或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

第十九务 本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做好债权债务的处理,包括物业服务费用的清算,对外签署的各种协议等;乙方应协助甲方和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作好物业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

第二十条 其他条款

第九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一条 因甲方违约导致乙方未能完成管理服务内容,乙

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解决,逾期不解决的,乙方有 权终止合同;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相应经济 赔偿。

第二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相应的经济赔偿。

第二十三条 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___元违约金;由于解除合同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给予赔偿。

第二十四条 其他条款

第十章 附则

第二十五条 双方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根据甲方委托管理事项,办理承接验收手续。

第二十六条 为维护业主、物业使用人的切身利益,在不可预见情况下,如发生煤气泄露、漏电、火灾、水管破裂、救助人命、协助公安机关执行任务等突发事件时,乙方因采取紧急避险措施造成必要的财产损失的,当事人双方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共____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同意按下列 方式解决。

- 1、 政府主管部门协调;
- 2、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3、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条款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抵触,该条款无效。

第三十条 本合同自_		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在明确双方的责任与权利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物业基本情况

甲方经营所使用的房屋位于包头市东河区南门外大街8号,框架结构,该房屋使用面积为 688.62 平米,建筑面积为:705.68 平米,以房产证登记的面积为准。

第二条 物业管理服务事项

- 1、供暖系统设备的日常运行、维修、养护和管理。
- 2、制冷系统设备及相关设施的日常运行、养护、维修和管理。
- 3、乙方负责甲方区域消防系统正常运行及公共区域的消防设施,设备的配置、维修及管理;甲方区域内消防设施、设备(灭火器、逃生面具等)的配置、维修及管理由甲方自行负责;甲方在经营中因消防违规导致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自行解决;公共区域系统(水系统、电系统、监控系统、卷闸门系统、报警系统、下水管道、落水管、水泵房、照明、电话交接箱、

接地系统、避雷设施)正常运行和管理由乙方负责。

- 4、公共设施、共用部位的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乙方有权监督甲方对公用设备的合理使用。
- 5、物业公共区域的保洁管理(建筑物周围公共场所;房屋共用部位的保洁工作;垃圾的收集和清运)。
- 7、变、配电系统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养护和管理。
- 8、乙方管理范围内的与政府部门的协调(包括:公安、环卫、 交通、城管、市政、绿化、园林及自来水、电力、热力等部 门)。
- 9、市政公共设施(道路、隔油池、化粪池、沟渠、管道)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 10、甲方不得随意改动供水、供暖、供电等固定设施和设备,如需改动必须报乙方审批。用电总量不得超过供电线径负荷。

第三条 物业服务期限为 20xx年 10月 1日起至 20xx年 9月 30日。合同期满前一个月,甲、乙双方应协商签订新的物业服务合同。

共2页, 当前第1页12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六

邮编:			;
邮编:		 	
资质等	级:		:

证书编号:	
亚力狮方:	

根据《物业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选聘乙方对金湾•龙城提供前期物业管理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物业基本情况

第一条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金湾•龙城;

物业类型:综合型物业;座落位置:合肥市屯溪路;

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

第二章服务内容与质量

第二条在物业管理区域内, 乙方提供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 1、物业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
- 2、物业共用设施设备的运行、维修、养护和管理:
- 4、公共绿化的养护和管理:
- 5、车辆停放管理;
- 6、公共秩序维护、安全防范等事项的协助管理;
- 7、装饰装修管理服务;
- 8、物业档案资料管理。

第三条乙方提供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按《合肥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等级标准》____级执行(等级标准见附件)。

第四条单个业主可委托乙方对其物业的专有部分提供维修养护等特约服务,服务内容和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五条乙方在甲方的建设过程中,经常与甲方保持联系,利 用自身所长积极为甲方提一些合理化建议,配合好施工,以 使该物业交付后能顺利开展工作。

第三章服务费用

第六条本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服务收费选择包干制方式:

物业服务	务费月	自由业	主按是	其拥	有物	业	的建	筑	面积	交纳	, ,	具体	标
准如下:	高层	是住宅	:			元/	/月.	平方	了米。	。办	公里	3字;	楼:
		亡/月.	平方	长,	若整	层	办公	楼自	的产	权属	于-	一个	业
主,且i	该层と	\共区	域内ス	不需	要乙	方	派专	人技	是供	保洁	服务	子,	该
业主与	我公司	可在签	订前基	钥物	业服	多	协议	时,	口	按物	管	贵的	90%
收取, 目	即: _			元/丿	₹. 平	方	米。						
商铺: _			元/月	. 平	方米	<u>.</u> 0	在整	幢	商铺	销售	后耳	戊出	租

第七条物业服务费用主要用于以下开支:

后,可根据实际服务内容和标准做相应调整。

-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等;
- (2)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 (3)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 (4)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6) 办公费用;
(7)物业管理企业固定资产折旧;
(8) 法定税费;
(9)物业管理企业利润;
(10) 其他符合物业管理支出的费用;
乙方按照上述标准收取物业服务费用,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第八条业主应于:之日起交纳物业服务费用。
纳入物业管理范围的已竣工但尚未出售,或者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给物业买受人的物业,其物业服务费用由甲方按支付。
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交纳时间:。
首次物管费缴纳时间应在住房业主交房时(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给物业买受人的物业,物业服务费由甲方同时支付)。
第四章物业的经营与管理
第九条停车场收费采取以下方式:
地上停车位
1、业主车辆无室内停车泊位,需按月向物业公司缴纳停车费

后领取停车证并按指定地点停放。

- 2、未办理停车证的车辆严禁进入本小区。
- 3、费用按市物价局批准的收费标准执行。

地下停车位

- 1、己出售的地下停车位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管理,车位使用 人应按 元/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管理费。
- 2、未出售地下停车位由甲方委托乙方按指定价位进行租赁管理,乙方收取每车位____元的管理费,乙方扣除税金、管理费用和其他相关维护费用后所得租金全部按季度_返还给甲方。

第十条本物业	管理区域内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的物业共用部位、
公用设备设施	统一委托乙方管理,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会所所
有权归	, 所得经营收入全
部	0

第五章物业的承接验收

第十一条乙方承接物业时,甲方应配合乙方对物业共用部位、 共用设施设备进行查验。

第十二条本合同签订后承接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甲乙双方应按照前条规定进行查验并签订确认书,作为界定各自在开发建设和物业管理方面承担责任的依据。

第十三条乙方承接物业时,甲方应向乙方移交下列资料:

- 2、设施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等技术资料;
- 3、物业质量保修文件和物业使用说明文件;
- 4、其他物业管理需要的资料。

第十四条甲方保证交付使用的物业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承担物业的保修责任。

第六章物业的使用与维护

第十五条业主大会成立前,乙方制定本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公共秩序和环境卫生的维护等方面的规章制度。乙方根据规章制度提供管理服务时,甲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应给予必要配合。第十六条对于业主、物业使用人违反业主临时公约和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管理规章制度的行为,乙方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的合法措施进行制止,情况严重的应及时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第十七条乙方应及时向全体业主通告本物业管理区域内有关物业管理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投诉,接受甲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监督。

第十八条因维修物业或者公共利益,甲方确需临时占用、挖掘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的,应征得相关业主和乙方的同意;乙方确需临时占用、挖掘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的,应征得相关业主和甲方的同意。临时占用、挖掘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的,应在约定期限内恢复原状。

第十九条乙方与装饰装修房屋的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应签订书面的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就允许施工的时间、废弃物的清运与处置、装修管理服务费用等事项进行约定,并事先告知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装饰装修中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

第二十条甲方应	于交房前二个月,	向乙方	'提供(占总建筑	瓦面积
千分之三)能够正	直接投入使用的物」	业管理局	用房。	物业管理	1月房
建筑面积约	平方米作为办公	用房。	前期用	8务管理	费用
每月人民币:_		,期阝	艮为乙	方接甲方	7通知
进驻之日开始到	小区业主办理交房	入住之	日止。	开办费	人民
币:	由	甲方在	交楼育	竹二个月:	支付

给乙方。乙方利用开办费置办的办公用品、维修、保洁、安 全、消防用品等应制表登记。

第二十一条物业管理用房由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无偿使用, 但不得改变用途

第七章专项维修资金

第二十二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缴存按合肥市房屋主管部门的规定。

第二十三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按合肥市房屋主管部门的规定。

第二十四条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按合肥市房屋主管部门的规定。

第二十五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续筹按合肥市房屋主管部门的规定。

第八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六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乙方的管理服务无 法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的,由甲方赔偿由 此给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七条除前条规定情况外,乙方的管理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业主、物业使用人和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二十八条甲方未能按时足额交纳物业服务费用的,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九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擅自提高物业服务费标准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就超额部分有权拒绝交纳;乙方已经

收取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

第三十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拒绝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的,业主、物业使用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乙方修复,修复费用 及造成的其他损失由甲方承担。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法人代表:

乙方签章:

法人代表:

年月日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七

委托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电话:

受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物业管理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在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下,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物业服务作顾问(以

下简称该项目)一事,达成本合同。

1、双方共识:

- (1)甲方全权委托乙方作为该项目的咨询顾问。乙方是有资格接受甲方委托咨询顾问该项目业务的机构,其资格真实可信(执照编号为:____)。
- (2) 乙方在对甲方负责的总原则下,竭诚为甲方提供日常管理、保安保洁等顾问服务。
- 2、委托期限: 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至该项目终止。
- 3、委托内容: 指甲方委托乙方:
- 4、委托费用:
- 5、违约责任: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认真遵守,任何一方在未得到对方书面许可的前提下均不得擅自解除合同。如一方擅自解除合同或实施使对方不能正常履行合同的行为,并经对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仍无法纠正的,对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2)如甲方逾期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委托服务费用的,且逾期30天仍不能支付的,视同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
- 6、争议的解决: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1)本合同壹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由双方合法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双方已透彻了解上述条文。如有未尽事宜,双方达成一致 意见后,可形成书面意见,作为本合同附件。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八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邮编: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邮编:

证书编号:
根据《物业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选聘乙方对(物业名称)提供前期物业管理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物业基本情况
第一条物业基本情况:
物业名称;物业类型;座落位置;建筑面积。
物业管理区域四至:东至;南至;西至;西至;北至。(规划平面图见附件一,物业构成明细见附件二)。
第二章服务内容与质量
第二条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乙方提供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物业共用部位的维修、养护和管理(物业共用部位明细见附件三);
4、公共绿化的养护和管理;
5、车辆停放管理;
6、公共秩序维护、安全防范等事项的协助管理;
7、装饰装修管理服务;
8、物业档案资料管理。

第三条在物业管理区域内,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包括以下事项:
1;
2[;
3
第四条乙方提供的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应达到约定的质量标准(前期物业管理服务质量标准见附件五)。
第五条单个业主可委托乙方对其物业的专有部分提供维修养护等服务,服务内容和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
第三章服务费用
第六条本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服务收费选择以下第种方式:
1、包干制
物业服务费用由业主按其拥有物业的建筑面积交纳,具体标准如下:
多层住宅:元/月. 平方米;
高层住宅:元/月.平方米;
别墅:元/月. 平方米;
办公楼:元/月. 平方米;
商业物业:元/月.平方米;
物业:元/月. 平方米。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等;
(2)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3)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4)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6) 办公费用;
(7)物业管理企业固定资产折旧;
(8)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9) 法定税费;
(10)物业管理企业的利润;
[11]
乙方按照上述标准收取物业服务费用,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服 务内容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2、酬金制
物业服务资金由业主按其拥有物业的建筑面积预先交纳,具体标准如下:
多层住宅:元/月. 平方米;
高层住宅:元/月. 平方米;

别墅:元/月.平方	万米;
办公楼:元/月.刊	^Z 方米;
商业物业:元/月	. 平方米;
物业:元/月.平方	万米。
预收的物业服务资金由物	业服务支出和乙方的酬金构成。
物业服务支出为所交纳的 以下开支:	业主所有,由乙方代管,主要用于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 等;	社会保险和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2)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	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3)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	三费用;
(4)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	立费用;
(5)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	户费用;
(6)办公费用;	
(7)物业管理企业固定资产	产折旧;
(8)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	设施设备及公众责任保险费用;
(9)	
乙方采取以下第种方式提	取酬金:
(1) 乙方按(每月/	每季/每年)元的标准从预收的物业

服务资金中提取。

入下一年度继续使用;物业服务支出年度结算后不足部分,由 全体业主承担。

第七条业主应于之日起交纳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纳入物业管理范围的已竣工但尚未出售,或者因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给物业买受人的物业,其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由甲方全额交纳。业主与物业使用人约定由物业使用人交纳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的,从其约定,业主负连带交纳责任。业主与物业使用人之间的交费约定,业主应及时书面告知乙方。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按(年/季/月)交纳,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应在(每次缴费的具体时间)履行交纳义务。
1[;
2[
第四章物业的经营与管理
第九条停车场收费分别采取以下方式:
1、停车场属于全体业主共有的,车位使用人应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费。乙方从停车费中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提取停车管理服务费。
2、停车场属于甲方所有、委托乙方管理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有优先使用权,车位使用人应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费。乙方从停车费中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提取停车管理服务费。

3、停车场车位所有权或使用权由业主购置的,车位使用人应按露天车位元/个月、车库车位元/个月的标准向乙方交纳停车管理服务费。
第十条乙方应与停车场车位使用人签订书面的停车管理服务协议,明确双方在车位使用及停车管理服务等方面的权利义务。
1;
2[
1;
2[
第五章物业的承接验收
1;
2[;
3[
1;
2[;
3[
甲方应承担解决以上问题的责任,解决办法如下:
1□ :

2[_;
3□	П

第十五条对于本合同签订后承接的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甲乙双方应按照前条规定进行查验并签订确认书,作为界定各自在开发建设和物业管理方面承担责任的依据。

第十六条乙方承接物业时,甲方应向乙方移交下列资料:

- 2、设施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维护保养等技术资料;
- 3、物业质量保修文件和物业使用说明文件:

∸ ∐

第十七条甲方保证交付使用的物业符合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承担物业的保修责任。

第六章物业的使用与维护

第十八条业主大会成立前,乙方应配合甲方制定本物业管理 区域内物业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的使用、公共秩序和环 境卫生的维护等方面的规章制度。乙方根据规章制度提供管 理服务时,甲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应给予必要配合。

第十九条乙方可采取规劝、等必要措施,制止业主、物业使用人违反本临时公约和物业管理区域内物业管理规章制度的 行为。

第二十条乙方应及时向全体业主通告本物业管理区域内有关物业管理的重大事项,及时处理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投诉,接受甲方、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监督。

应征得相关业主和乙方的同意;乙方确需临时占用、挖掘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的,应征得相关业主和甲方的同意。临时占用、挖掘本物业管理区域内道路、场地的,应在约定期限内恢复原状。

第二十二条乙方与装饰装修房屋的业主或物业使用人应签订书面的装饰装修管理服务协议,就允许施工的时间、废弃物的清运与处置、装修管理服务费用等事项进行约定,并事先告知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装饰装修中的禁止行为和注意事项。

第二十三条甲方应于(具体时间)按有关规定向乙方提供能够直接投入使用的物业管理用房。物业管理用房建筑面积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位于;住宿用房平方米,位于;用房平方米,位于。
第二十四条物业管理用房属全体业主所有,乙方在本合同期限内无偿使用,但不得改变其用途。
第七章专项维修资金
第二十五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缴存。
第二十六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管理。
第二十七条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
第二十八条专项维修资金的续筹。
第八章违约责任

第二十九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的约定,致使乙方的管理服务无法达到本合同第二条、第三

条、第四条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的,由甲方赔偿由此给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造成的损失。

第三十条除前条规定情况外,乙方的管理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应按的标准向甲方、业主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一条甲方、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七条的约定,未能按时足额交纳物业服务费用(物业服务资金)的,应按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二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七条的约定,擅自提高物业服务费用标准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就超额部分有权拒绝交纳;乙方已经收取的,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

第三十三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的约定,拒绝或拖延履行保修义务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九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电话:

三、甲方同意条件具备的情况下设立分公司,自主经营管理 乙方开展的物业相关业务。

四、双方协商同意由甲方指派__为乙方开展物业业务总协调人,授权其决策和处理乙方物业业务有关的全部事务。双方同意根据业务需要由甲方派驻项目经理及财务人员,所派驻人员由甲方指派总负责人协调安排。

五、甲方负责"分公司"工商注册、协助收费审批及行政部门手续办理,办理手续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六、在协议有效期内, 乙方:

1、负责所开展物业服务(分公司业务)的收支经营并自负盈亏;

4、甲方指派总负责人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派驻参与乙方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工资等费用由乙方直接支付。

七、本合同签订后乙方自行承接本合同所述物业项目;乙方就 具体物业项目服务内容及标的额自行决策,前期运作所需费 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投标后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所约定期限内,乙方每年向甲方支付物业服务管理服务费__,支付方式:《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管理服务费用,甲方开具内部收据。

九、甲方为乙方服务项目独立设立财务账目,物业服务方将物业服务费支付甲方账户后,乙方需持与物业服务相关的正

式发票向甲方支取其账户费用。

十、本合同双方严格按合同内容承担相应权利义务,不得擅自违约。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双方业务存续期间除以甲方名义同第三方签署的合同废止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解除,擅自解除本合同方需向另一方支付物业服务费总额 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的生效日期为__年_月_日,双方业务存续期间有效。

十二、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中 ハ () (早) :	(1)ハグ臭儿	

2023年商业物业服务合同通用篇十

乙方:

为加强甲方医疗环境的保洁管理,协助甲方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创造优美、整洁、舒适、文明的工作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物业管理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xx中医医院将本院的物业(保洁、维修等)交由xx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管理期限:自20xx 年x月x日始至20xx年x月x日止,时效期限 1 年。

-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 1、依照本合同规定将医院所属物业的保洁、维修委托给乙方实行专业化的管理。

- 2、甲方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委托乙方派遣 名工作人员从事保洁、维修等工作。
 - (1) 乙方经甲方考核评定连续两个月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
- (2) 乙方或乙方聘用人员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2000元以上)或人员伤亡。
 - (3)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扰乱甲方正常工作秩序。
- (4)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冒用甲方名义,造成甲方名誉和财产受损。
- (5) 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未能积极配合甲方或甲方管理部门的工作,影响或妨碍甲方正常医疗和办公秩序。
 - (6) 出现医疗废物(医疗垃圾)流失、泄露、扩散等事件的。
- (7)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或未按要求提供服务及其他违反合同约定行为的。
- 4、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是否依法或依合同规定开展工作,但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和经营活动。但如乙方工作人员表现不好或造成不良影响,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更换,乙方应在7日内更换,并向甲方报告。
- 5、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按规定向乙方无偿提供管理工作用房、办公桌椅(由甲乙双方签确认书为依据)。无偿为乙方提供物业服务的用水用电等。
- 6、结算、审定支付给乙方的费用。
- 7、概不承担乙方的任何法律纠纷。不承担乙方所使用人员的各种保险义务。

- 8、教育好本院干部职工配合乙方物业管理工作。
-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同时结合物业管理 实际情况,制定该服务项目的各项管理办法、规章制度、服 务标准及考核、奖惩办法。
- 2、遵守各项管理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职责要求,根据甲方授权,对托管区实施物业管理,确保实现管理目标,执行甲方委托事项,自觉接受物业管理主管部门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监督、指导,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
- 3、乙方持有效证照与甲方签订合同,物业管理服务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持有效岗位证书及资格证书上岗。
- 4、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目转包给第三方经营。
- 5、乙方应建立本项目的物业管理档案并负责及时记载有关变更情况。在合同期满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原委托管理的全部物品及各类管理档案、财产等资料;乙方自己购臵的用具及设备仍归乙方所有。
- 6、乙方聘用员工仅与乙方发生劳动关系。
- 7、不承担对物业使用人及非物业使用人的人身、财产的保险义务。
- 8、乙方必须遵守甲方有关管理制度,参与甲方组织的有关会议及有关考核。确保甲方保洁工作每天正常运行,向甲方提出物业管理的建议。
- 9、乙方负责保洁、维修所需的各种机械、设备、工具、材料、

药剂和日用品等。

关于物业管理目标与保洁质量约定

- 2、对医院日常工作任务的派发落实100%。医院的满意率95%以上。
- 3、完成根据医院工作要求制定的其它工作指标。医院的满意率95%以上。
- 4、各科内服务要求完成率100%,服务满意率95%以上。
- 三、维修范围:室内地漏、卫生间、洗手盆及室内的所有管道。甲方出料,乙方出工。并安排专业人员进行更换及维修。

四、病区地面(包括病房内卫生间)每日湿式清扫二次,床头柜、生活柜、电视机、卫生间洗脸盆、马桶或蹲盆每日擦拭冲洗,其中床头柜、马桶用消毒液擦拭。病区墙面、门、窗(包括卫生间内)、氧气管道、病床、凳子、陪人床、热水瓶每天擦拭,污染时及时擦拭;出院病人床头柜、生活柜、病床及时擦拭,按要求消毒。

三、楼梯、大厅、廊道的地面每日湿式清扫二次,墙面、门、窗每周一次擦拭,有污迹及时擦净,室内外所有玻璃窗、天花板、灯管每月擦拭清洁一次,并保洁;小会议室、大会议室随时清扫。所有的厕所每日清扫二次后在随时保洁,并保持无臭、无污垢;院落每日一次清扫,垃圾、烟蒂随时清理。

四、职工宿舍每日湿式清扫二次,墙面、门、每周一次擦拭,生活垃圾每日集中清理一次。

五、保洁时间: 做到全天保洁。夏季6: 00~20: 00时; 冬季: 7: 00—20: 00时。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 六、乙方每日须为甲方提供三次开水供应,时间 为:7:00、10:00、16:00.如有变更,双方协商解决。
- 一、协议约定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物业服务226,800.00 元人民币(详见物业管理服务费明细表)。
- 二、甲方根据乙方所需用的人员数及工资标准逐月支付给乙方相应人员的工资数额。余下的配套服务收费由乙方开具发票后在定期支付。
- 乙方按照上述收费,并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提供服务,盈余或亏损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 1、鉴于甲方所处行业的特殊性,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在 双方合同约定服务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或暂停提供本 合同约定服务。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应向另 一方支付合同违约金2万元整。
- 2、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完成约定的管理目标或造成 甲方不良影响、以及直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 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并有权终止合同。导致甲方保洁 工作不能正常运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按当月收费10%计付 的违约金。
- 3、因甲方原因,造成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因乙方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等原因造成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每月支付给乙方的费用中直接抵扣。甲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未能及时支付物业管理费,每逾期1天支付违约金贰百元人民币。
- 4、本着甲乙双方长期合作、共同发展双赢的原则,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乙方应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请示甲方是否继续签约(续签合同另行约定),但甲方在没有增加服务范围

的情况下,续签合同时乙方服务费不变。

- 5、本合同终止后,在新的服务承包商接管本项目之前,甲方若有要求,乙方应在甲方的要求暂时(一般不超过三个月)继续为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按合同标准继续支付服务费用。
- 6、本合同期满且双方未能就续约问题达成一致意见的情况下, 乙方应在期满之日当天撤出甲方场所,并积极配合甲方的交 接工作。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任何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或 诉讼解决,不允许采取包括阻扰、破坏正常办公秩序、拒不 搬离或不交接等办法。乙方有上述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 支付违约金约人民币五万元人民币。

甲方如因医院业务扩大,增加医疗项目,加大工作量,须与 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双方可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补充, 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效力。 本合同及其他文件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本物业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